

##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一)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1月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史建伟先生主持。
- (二)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
- (三) 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

###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监事候选人潘世斌先生具备履职所需的工作经验及任职条件,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同意监事会提名潘世斌先生作为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1年1月9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8日